

沪东中华造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中船长兴造船基地  
二期工程 2#船坞接长改造项目  
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
建设单位：沪东中华造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评价单位：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

## 1、项目概况

为优化二期工程基地内现有 2#船坞船位布置，提升船舶半串联建造能力，沪东中华拟实施“沪东中华造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中船长兴造船基地二期工程 2#船坞接长改造项目”，即本项目，主要实施内容有：现有 440m×92m×13.1m（净深）2#船坞向陆域方向接长 220m，改扩建后 2#船坞 660m×92m×13.1m（净深）；拆除现有 200m×92m 的总组场地，建设建设 200m×93.7m、200m×42.2m 的总组场地 2 座；增加 2 套液货围护系统的建造，用于船舶制造。本项目建成后，不改变全厂产品方案。

## 2、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

### （1）废气

液货围护系统安装作业在船舱内进行，本项目新增的胶粘废气、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环控设备（末端设置过滤棉+活性炭吸附装置）收集净化后排放。

本项目针对各废气产生环节均采取了技术可行的环保措施，可保证各废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并加强管理，在正常情况下，不会改变周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等级。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，本项目实施后，对周边环境的大气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。

### （2）废水

本项目不新增员工，不新增生活污水。

本项目实施后，不改变 2#船坞及总组平台的总装能力，因此，不会新增船舶的压舱水。

### （3）噪声

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新增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，采取减振、消声等综合降噪措施，本项目实施后，运行期厂界昼间、夜间噪声叠加现有项目厂界噪声监测、在建项目贡献值后，仍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

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。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，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。

### （4）固体废物

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、一般工业固废。一般工业固废委托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利用，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。本项目固废处置率为100%，对外环境影响较小。

### (5) 环境风险

本项目新增的化学品主要为环氧树脂胶粘剂 A、环氧树脂胶粘剂 B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》(HJ169-2018)附录 B，本项目新增胶粘剂不属于环境风险物质，本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。因此，本项目建成后，全厂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不变，全厂 Q 值不变。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全厂的环境风险潜势，建设单位加强运行过程风险管理，并依托现有工程的各项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管理，全厂的环境风险可防控的。

### (6) 地下水及土壤

本项目不涉及地下设施，不涉及重金属、持久性有机污染的排放。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》(HJ 610-2016)，本项目所在场地均属于简单防渗区，需进行硬化。正常情况下，本项目不会对地下水、土壤造成污染影响。

## 3、结论

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上海市产业导向，符合区域功能布局要求；项目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、可靠、有效，各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；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等级；该项目在依托现有的风险防范措施和修订应急预案后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；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后，能有效控制对地下水和土壤影响。因此，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，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评价，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。